附件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州和静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和静县莫呼查汗中型灌区骨干工程节水改造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和静县水利管理总站

主管部门（公章）：和静县水利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王维杰

填报时间：2019年1月23日

1. **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和静县水利局成立于1979年，现位于和静县城天鹅湖路农牧大厦11楼。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县的水利规划、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水政水资源管理、水土保持、全县病险水工建筑物除险加固、农村饮水工程建设、防汛抗旱、全县主要河流、沟道、渠道的综合治理和开发利用、全县农业灌溉、工业园区供水及水利招商引资等工作。

（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2）负责生活、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

（3）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

（4）负责防治水旱灾害，承担和静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的具体工作。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6）负责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河流、湖泊、水库、河口、滩涂的治理和开发；负责河道管理范围内工程项目建设的管理，组织实施河道采砂许可制度。

（7）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具有控制性或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的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和稽查；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8）拟订水利、水电、水产行业的经济调节措施，对水利资金的使用进行宏观调节；指导水利行业的供水、水电及多种经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有关水利的价格、税收、信贷、财务等经济调节意见。

（9）编制、审查县境内的水利、水电、水产基建项目建议书、可行性报告和初步设计；组织水利、水电、水产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组织水利行业技术质量标准和水利工程的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

（10）负责防治水土流失。

（11）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水利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电气化和小水电代燃料工作。

（12）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仲裁和静县境内重大水事纠纷；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

（13）开展水利科技、教育工作。

（14）负责全县渔业水产、渔业技术推广工作。

（15）承担和静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莫呼查汗灌区是和静县的老灌区之一，当地群众始终坚持进行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从开挖灌溉渠道能够进行简单生产起，灌区人民就在不断地总结生产经验，兴修水利，发展生产，探索水土运动规律。尤其经过解放后几十年的艰苦奋斗，初步形成了灌区内灌排渠系配套、林田路网完善、管理统一的灌区，灌区工程整体布局是合理的。随着对灌区田间配套工程投入逐年加大，灌区内部干、支、斗渠防渗率有所提高，各种灌溉水利设施有所改善。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对莫呼查汗灌区内四、五支渠防渗改造，总长度8.797公里，配套渠系建筑物24座（陡坡5座、节制分水闸5座、渠底排洪涵2座、农桥12座）。

**2、项目实施计划：**按照年度建设任务，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本工程施工分期为：工程准备期、主体工程施工期、工程完建期，各分期的具体控制性进度如下：

施工总工期为5个月，即2018年8月至2018年12月，具体安排如下：

1、施工准备期：施工准备期包括场地平整、临时管理房屋、生活房屋建设、施工工厂及仓库的建设、场内交通道路及输电照明系统建设等。安排工期1个月。

2、主体工程施工期：主体工程施工期包括支渠及渠系建筑物的施工等，主体工程施工期安排工期3个月。

3、完建期：施工场地的恢复、绿化、施工机械及临时设施的拆除等。完建期安排工期1个月。

**3、项目基本性质：**改造。

**4、项目背景：**随着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及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水利部于1999年统一安排部署了“全国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规划”工作。巴州水利局按要求开展了规划工作，编制出《新疆巴州博斯腾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规划报告》2000年6月通过水利部审查，2016年《莫呼查汗中型灌区骨干工程节水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厅评审。

**5、建设内容：**对莫呼查汗灌区内四、五支渠防渗改造，总长度8.797公里，配套渠系建筑物24座（陡坡5座、节制分水闸5座、渠底排洪涵2座、农桥12座）。其中四支渠防渗改造2.453公里，设计流量0.28立方米/秒，配套建筑物8座；五支渠防渗改造6.344公里，设计流量0.28立方米/秒，配套建筑物16座。

**6、项目建设范围**：主要是新建呼查汗灌区内四、五支渠及其渠系配套建筑物。

**7、组织架构**：水利局监管，水利管理总站负责实施。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18年5月4日巴州财政局下达《关于下达2018年重大水利工程中央基建预算投资（拨款）的通知》，拨付工程专项资金386万元（巴财建[2018]35号）。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18年5月4日巴州财政局下达《关于下达2018年重大水利工程中央基建预算投资（拨款）的通知》，拨付工程专项资金386万元（巴财建[2018]35号）。本工程已完工。已累计支付工程款274.55万元，其中县本级配套资金支付42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我单位《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静县水利局根据建设项目事权划分和属地管理的原则，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严格实行“三专”管理，即设专户、建专账、定专人。同时，资金拨付除坚持按项目计划、工程进度拨款外，还坚持监理、业主联审制，项目单位先做事、后报账，从而确保了专项补助资金专款专用。财政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项目资金全过程的监管，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确保了专款专用和资金使用安全，截至目前未出现挤占、滞留、挪用建设资金现象。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2018年6月，和静县水利管理总站委托新疆华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和静县莫呼查汗中型灌区骨干工程节水改造项目》进行招标。2018年8月1日巴州建设工程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开标，并在巴州水利局、和静县水利局监督单位有关人员监督下进行评标工作。中标单位：新疆泰达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标通知书合同编号：HJX-MHCHZXGQ-GGGC-JS/GZ-01，项目负责人：王昌峰，中标价：366.81万元。工程招投标全过程不存在评标违纪、违规和化整为零、规避招标等现象。

项目建设无调整情况，工程已完工，并于2018年12月完成单位工程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管理制度

（1）项目法人责任制

该项目的项目法人组建符合规定要求。项目法人：和静县水利管理总站王维杰，内设机构有财务组、质量监督组、档案管理组等，其中财务组配有会计 1 名，出纳 1 名；档案组配有专职档案人员 1 名，质量监督组由5名水利水电专业技术人员组成，基本满足规定和建设要求，确保了项目法人责任制落实到位。

2、招投标制

2018年6月，和静县水利管理总站委托新疆华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和静县莫呼查汗中型灌区骨干工程节水改造项目》进行招标。2018年8月1日巴州建设工程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严格按照《新疆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新水建管[2002]101 号）以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施工评标细则》 （新水厅【2009】59 号）有关规定进行招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开标，并在巴州水利局、和静县水利局监督单位有关人员监督下进行评标工作。

3、工程监理制度

该项目监理经过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具有水利工程监理甲级资质的巴州新宇水利水电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为工程监理单位，监理人员均持证上岗数量满足项目和合同要求。监理规划和细则编制及监理资料满足规程和建设要求。

监理单位加强了施工现场的质量控制，审查施工单位组织设计和施工工艺，严格原材料和中间产品检验，按照规范要求收集、整理工程监理资料。施工质量评定方面，严格按照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及质监站核备（定）的程序进行，各项评定工作

4、合同管理制度

该项目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工程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并按照规范签订合同，并全面落实《工程建设合同》《廉政合同》和《安全生产责任书》双签制度，各参建单位认真执行投标承诺、投入人员、设备和力量，满足施工需要，不存在施工、监理及设计转包、违法分包现象。

2、日常监督管理情况

（1）质量管理

项目法人负责：为了确保工程施工质量，和静县水管总站成立了质量检查小组，经常深入施工现场检查工程质量，严把质量关、程序关和质检关，并对工地实行巡查监督管理，发现质量问题立即返工，绝不姑息迁就。

在施工全过程监理中，监理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工程监理规划和各施工项目监理细则，严格按照“质量控制”的有关要求组织专业监理人员对工程的技术图纸、施工组织设计、材料选购等各施工环节进行监控，对现场施工实行跟班检查、旁站监理，保证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2）安全管理

为保证施工安全，工程开工前，和静县水利局与各施工单位签订了项目安全生产责任书，并在重要地段设立安全警示标志确保施工期间安全生产。

（3）建设管理其他程序

该工程项目能够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及项目划分方案上报工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工程满足设计要求，基本按照设计要求完成任务。工程项目效益主要是：

**1、灌溉效益**

本工程实施后，渠道输水效率有所提高，项目区增产效益根据工程区的历年产量资料及附近灌区产量等资料，分析和预测各种农作物在有项目和无项目条件下的多年平均亩产量和灌溉效益。

本工程的实施，渠道的安全稳定性得到了加强，提高了支渠的输水能力和输水保证率，改善了灌区内部的灌溉条件，为灌区进一步实施节水改造起到了良好的推广示范作用，通过渠道的防渗，可以提高水的利用率，渠道水利用系数由原先的0.543提高到了0.593，能够节水34万m³。

**2、社会效益**

本工程实施后，农作物产量将会有一定幅度的提高，农牧民的收入也将稳步增长，从而为灌区农牧业的丰产丰收和农牧民的致富、奔小康奠定坚实基础。因此本工程可加快调整农村产业结构，为地方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证，同时对繁荣市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具有重要意义。本工程实施后，还将使灌区农业结构逐步趋于优化，将使灌区农牧业基础设施状况得到较大的改善，从而为农牧民定居提供了条件，避免了由于转场造成的人力、物力、财力支出，也避免了由于不定居造成的儿童上学不便，阻碍文化、卫生、科技水平的提高。进而推动当地农牧民的生活、生产方式逐步改善，使其思想观念、文化水平、科技意识及应用能力、生活质量得到较大地提高。

**3、生态效益**

本工程实施后，可改善灌区灌溉条件，促进灌区作物生长，有利于改善灌区局部气候。此外灌区耕地适时适量地灌溉，势必促成土壤向有利于农牧业生产的土壤类型发展。通过沿道沿线建造防风林，培植沙生植被，防风固沙，可将植被覆盖度得到提高，可有效降低风速，减轻风沙危害，净化空气，调节小气候，同时增加灌区的抗风蚀、防风保土、改良土壤的能力，从而改善和提高灌区的农业生态环境质量，并使灌区生态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这对于改善灌区生产、生活环境，实现灌区生态环境的有效改善具有重大作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如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可不用填写该部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积极协调项目审计单位加快完成工程审计，尽早完成工程竣工验收。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经验**

（1）上级领导的高度重视，经常到施工现场检查督导，为工程顺利进行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2）新材料、新设备的投入使用，是提高工程质量和使用寿命关键因素之一。

（3）工程建设严格按基本建设程序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工程合同制，确保工程建设按照各项工程制度有序进行。

（4）工程建设中项目法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工程所在地政府要通力配合是工程顺利建设重要保障。

**2、建议**

（1）工程设计单位要加强前期设计勘测深度，确保工程设计与现场实际相符。

（2）工程监理单位要切实落实相关监理大纲和工作制度，认真控制工程质量、结算等，保证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加强工程对完工运行工程的管护工作，充分发挥工程效益。加大对用水户的宣传力度，保护工程，杜绝人为随意破坏；加强运行管理人员的培训，提高管理水平。

**（三）其他**

无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和静县莫呼查汗中型灌区骨干工程节水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委托阿克苏地区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2017年3月编制完成。

2017年12月31日，自治区发改委下发了《关于巴州和静县莫呼查汗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发改农经[2017]1716号）。

2018年6月25日，巴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和静县莫呼查汗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文件（巴发改项目[2018]221号）。工程核算总投资483.58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资金386万元，地方自筹资金97.58万元。

为做好项目管理工作，县水利局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为加强贯彻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和静县水利管理总站具体负责本项目建设管理，工程开工后根据实际情况向施工现场派驻1名现场业主代表，保证了工程建设顺利进展。

项目法人严格按照《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控制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维护工程建设环境。监督现场监理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做好工程的三控制两管理工作，审核施工单位的进度计划、严格控制质量、投资等工作内容。建设单位本着对工程建设负责，对工程效益负责的工作态度，切实抓好工程项目管理，认真规范设计、施工及监理程序，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设计标准。

建设单位审查施工承包单位的资质，施工合同，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等，对施工图纸进行审阅，参与施工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检查施工现场原材料、构件的采购、入库、保管、使用等管理制度及其执行情况。检查现场施工人员中特殊工种持证上岗情况，监督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参与单元、分部工程、关键工序的质量检查和验收。

**七、附表**

**《地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